





## ※温馨提示:

- 1、上图为发票模拟图,不能作为报销的凭据,请下载邮件附件中的正式电子发票,下载前请确保本机安装 PDF 阅读器等工具,否则将影响电子发票阅读和打印。
- 2、电子发票是税务局认可的有效收付款凭证,与纸质发票具有同等法律效力,您可以自行下载并打印。如需查验发票真伪,可至"<u>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</u>发票查验平台"进行查验。
- 3、我司已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上线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,将不再提供纸质"重庆市国家税务局通用机打发票"。
- 4、发票报销及验证真伪等问题,可拨打 12366 纳税服务热线进行咨询。